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沈郁婕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wm284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531058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劃1份 (45397901_115310585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
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—第18梯次增能研習（客語文）」
一案，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5年10月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97616B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、11月15日（星期
日）、11月21日（星期六）、11月22日（星期日），每
日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，共計24小
時。

(二)授課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（研習連結將於「課前
通知」中說明）。

(三)人數上限：30人。

(四)參加資格：須同時具備下列兩項條件者，始得報名參
加：

松山工農 1151012



NOAA1153012216

1、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。

2、具備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證書。

(五)時數核發：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（課程代碼5689145）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

1、自實施計畫公告之日起至115年11月3日（星期二）止，填寫線上報名表（報名表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w5TbwM493RdLuz6w9>），並上傳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證書，證書請以PDF檔上傳，檔案容量不超過1MB，檔案名稱為：證書—姓名。

2、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（含手機號碼、電子信箱），以利後續聯絡通知。

(七)審核結果：

1、報名截止後，依照報名順序審查參加資格；審查結果於115年11月9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（下稱該中心）官網的最新消息（<https://pse.is/8xsf4v>），審查通過者，請貴校秉權責予以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2、課程相關注意事項（含上課網址），於115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以電子郵件寄發「課前通知」（依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），審查通過者請留意電子信箱通知。

三、若有研習課程相關問題，請洽該中心助理陳小姐，電話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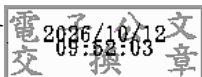
(06) 2133111分機5783，信箱：chenziyu@gm2.nutn.edu.

tw。

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計劃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